

中國經濟小史集

一

中國短篇小說集

第一集

鄭振鐸編

1926

序

我們一講起中國的短篇小說，便須對於『短篇小說』的意義先考察一下。

短篇小說有廣狹兩種意義。就廣義言之，則凡一切古代至近代的短篇的故事，都可謂之『短篇小說』。就狹義言之，則祇有近代新發生的一種具有特殊體裁的短篇文字，才可適用這個名稱。凡一切古代的，非那種特殊體裁的短篇作品，都不能算是『短篇小說』。美國的偉大的短篇小說作家愛倫坡 (Edgar Allen Poe) 說：短篇小說是一篇用散文寫的敘述文字，『我們讀之，只需半點至一點或兩點鐘的工夫的。』這個定義便是廣義的。如中國唐代作家所作的南柯太守傳，霍小玉傳等，以及京本通俗小說，剪燈新話，今古奇觀，聊齋誌異等書中的全部故事，如阿剌伯的一千零一夜中無數的故事，如意大利鮑卡西奧 (Boccaccio) 所著的十日談 (Ten Days Entertainment) 中的一百篇故事等等，

都可在這個廣義的定義之下，稱之爲『短篇小說』。

赫密爾頓 (Clayton Hamilton) 在他的小說法程 (Materials and Methods of Fiction) 裏，也曾把短篇小說下了一個定義。他說：

The aim of a short story is to produce a single narrative effect with the greatest economy of means that is consistent with the utmost emphasis.

見原書第一百七十七頁

(譯意：短篇小說的目的是要用最經濟的手段，連結着最有力的文情，以發生一個單純的敘述文的感應的。)

這個定義便是狹義的。在這個定義裏，有幾點需要說明。第一，所謂『單純的敘述文感應』，蓋指短篇小說雖包含動作，人物，環境之要素，而常重其一而輕其二；有時其目的在發生動作感應，有時其目的在發生人物感應，有時其目的卻在發生環境感應。作者及讀者的注意力常都集中於一個要素上。第二，所謂

『最經濟的手段』蓋指短篇小說應刪盡一切繁文枝詞，使牠的文辭節省至無可再節省的地位。兩個人物在文中已足用，便不必再加進第三個，一件事實已足用，便祇須叙此一事。第三，所謂『連結着最有力的文情』蓋指短篇小說雖須以最經濟的手段寫之，卻又不可因文辭太節省之故而使牠的感動力減低。如文中原寫兩個人物，如欲使牠更有力而再添寫一個人物時，卻又不可拘於『經濟』的見解而不去添寫。正如愛倫坡所說的：簡而不當，與長而不當是同樣的不對的。這就是『最經濟的手段』必須『連結着最有力的文情』之故。

照這個定義看來，則短篇小說的性質與通常的簡短的故事完全不同。簡短的故事是一幅僅具輪廓的圖畫，是一幅縮小的地圖，可以添繪放大的；短篇小說卻是一幅雖短小而完美的山水畫，不能再添一筆，也不能再縮小一點的。牠又像古拙的盆松，雖矮小而有凌霄的氣概，決不能——也不必——再用什麼手段把牠增高增大的。照這個定義，則無論中國的無數短篇作品，無論一千零

一夜及十日談中的許多故事，都很難當此『短篇小說』的稱謂。包爾文教授 (Professor Balvin) 說：十日談中的百篇故事，以近代批評眼光論之，僅有二篇足以稱爲短篇小說的。據我們的臆測，則在中國的無數的短篇故事裏，恐平均百篇之中更難有二篇足以當現代的所謂短篇小說之稱號的。因爲無數的中國的短篇故事，大概都要算作長篇小說的縮短的東西；他們差不多都是一個長故事的節略；我們很容易把他衍放成很大一部長小說或長劇本的。如李公佐的南柯太守傳，湯顯祖可以將他衍放成四十齣那麼長的南柯記，薛調的無雙傳，陸采也可以將他衍放成四十餘齣那麼長的明珠記。至於近代的莫泊桑，柴霍甫諸短篇小說作家的作品，卻決不能照那麼樣的方法把他衍放成什麼更長更大部的東西。所以，我們如果用狹義的短篇小說定義來衡量中國的短篇故事，則我們很懷疑，在『中國的短篇小說』這個名詞之下，究竟能否集有十篇以上的作品。

本書所選集的中國短篇小說，乃是根據於短篇小說的廣義的定義而選集的。因此，所選的便不免較多。我們所持以選集這些短篇故事的標準是如此：第一，自然以那些故事本身的文藝價值爲斷；第二，由那些故事中，可以略略的窺見某時代社會生活的一斑，而故事的文藝價值也並不十分差的，也將入選，這些材料是我們在史書上，在典雅的詩，古文詞上，在文人的無量數的別的作品上最不易看到的，第三，有許多中國的短篇故事，是後來著名的劇本，小說，以及民間故事的淵源。我們如果不知道那些故事，便不能充分的了解以後的許多劇本，小說，以及民間故事。這正如我們不明白希臘神話，便不能讀歐洲諸國的文藝一樣。所以這類的故事，我們選錄得特多，唐人所作的故事，以這一類的爲最多。白行簡的李娃傳，是元人雜劇曲江池的題材的淵源，也是明人傳奇繡襦記，及無數的民間小說，唱本，劇本中的李亞仙，鄭元和的故事的淵源。陳鴻的長恨歌傳，是白朴的梧桐雨，洪昇的長生殿的淵源，李朝威的柳毅傳是尚仲賢的

柳毅傳書，李漁的蜃中樓的淵源。此外，不能一一枚舉。

然第二、第三的選集標準雖使本書取材不免稍寬，編者卻不欲因此而選及內容太卑下，文辭太粗鄙的作品。總之，本書所選的東西，自信不至於有很多的無聊的乾枯的作品。

中國之有短篇小說，中國人之著意於作短篇小說，乃始自唐之時。許多人都說，在唐以前，我們已有了短篇小說，如列子中的『愚公移山』及搜神記，世說新語中的數則較長的文字之類，然他們不是太零碎，太無故事的意味，便是整片的論文中的一節，不能獨立取出而稱之爲短篇小說。所以本集所選錄的作品，始於唐；唐以前的文字，概不選入。

自唐以後，我們中國的短篇小說，可分爲二大系：第一系，是『傳奇系』，第二系是『平話系』。傳奇系創始於唐，其流派極多且雜。由唐之古鏡記，玄怪錄，等等，宋之江淮異人錄，稽神錄等等，明之剪燈新話等等，以迄清之聊齋志異，閱微

草堂筆記，現代林氏之技擊餘聞等等，千餘年間，其作家未嘗中絕過，可謂極盛！平話系創始於宋，十數年前發見的京本通俗小說殘本，便是這一系的元祖。此後明人及清初人作此者不少，選本也甚多，傳於今者尚有醒世恆言、拍案驚奇、醒醉石、石點頭、今古奇聞、今古奇觀等數種。此系到了清之乾嘉間，作者卻似已中絕。今古奇聞二十二卷林蕊香行權計全節裏，雖有『庚申髮逆之亂』的話，或有人疑其爲咸同間人所作，然此一卷的文字體裁，與上面的二十一卷完全不同，實是一篇傳奇系的作品而誤被後人竄入者。至於平話系的小說所以沒有傳奇系之盛，且作者至清中葉而忽中絕者，其原因不外二端：一，平話系的作品不易作，且係用白話作的。古文家之流，不能做，也不屑去做；二，當時在上者以其淫穢，曾禁止其印售。

平話系與傳奇系的作品，最顯明的區別，便是前者以民間日常所口說的語言寫的，後者是以典雅的古文或章文寫的。平話系的作者在開篇每先寫一段

引子，或用詩詞，或用相類或用相反的故事一二則，然後才入正文。如通俗小說中的嵌玉觀音，先引許多春詞，然後才叙韓蘄王游春，才叙秀秀養娘進王府。又如今古奇聞中的脫網羅險遭醫師屠割，先論一段庸醫之誤人，又引一段醫師誤診未婚女爲有孕而被病家所毆打的趣事，然後才叙一個兇險的醫生的故事的正文。傳奇系的作品，則不用此種引子。這是二者不同的又一點。

選平話系的作品易而選傳奇系的作品難。因平話系的作品不很多，而傳奇系的小說集則不可勝數，不獨遍讀爲難，即搜集也決難完備。本書所選傳奇系小說的範圍，以編者個人所見的書爲限。難免有不少很好的作品被遺落了而未入選。這是要請讀者原諒而且指教的。

本書受魯迅先生的幫助與指導不少，特此致謝！

例言

本書選錄自唐至清末的短篇小說，文言的『傳奇系』小說及白話的『平話系』小說俱收入。洪容齋謂：『唐人小說，不可不熟。小小情事，悽惋欲絕，洵有神遇而不自知者。』然唐以後的小說，好的也不少。平話派的小說，描寫民間的瑣事，更有使人如躬見其情景者。此集所持的選擇標準，自然以其文藝上的價值爲第一。

選錄『傳奇派』的小說的書，有太平廣記，說郭，唐代叢書，龍威秘書等，然俱卷帙浩繁，且太凌雜，如在沙中揀金，不易翻出什麼好的作品來讀。故本集對於無聊的異聞雜記及藝術上無甚價值的東西，都已捨棄不錄，頗足使讀者省了許多自己選擇的時間。

平話派的小說選本，今最盛行於世者爲今古奇觀一書，然此外，自京本通俗

小說以至醉醒石、石點頭、拍案驚奇、西湖二集，今古奇聞諸書，外間便不大流傳，雖間見石印小字本，亦改換書名，竄亂字句，幾至不能卒讀。本集所選，皆從舊刻原書錄出，錯字脫句之弊，或不至多見。

唐代叢書諸書選錄唐人傳奇，對於作者及原著，每有錯誤及割裂之病，如虬髯客傳誤題張說作，崑崙奴傳誤題馮延巳作，迷樓記誤題韓偓作，又割裂西陽雜俎，傳奇諸書以爲劍俠傳之類，今俱已一一加以辨正。

向來讀小說者，對於作家生平多不知道，作者亦往往隱匿真名，不欲告人。本集對於作家有可考者，必附加註釋，略述其生平。其無可考者則缺之。

本集所錄諸作，略依時代爲次序，擬分三集。茲先出第一集，所錄皆唐人傳奇。第二集擬錄自宋初至明的短篇作品，第三集擬錄清之短篇作品。對於現代生存的諸短篇作家的文字，因恐有侵版權，概不入選。

第一集序言

這一集所選的短篇小說，都是唐代人所作的。有的相傳爲唐代人所作的作品，如託名爲韓偓作的開山記，迷樓記，而實乃北宋人所作之類，俱不選入本集。唐人小說，在文藝上的價值很高，有幾篇如南柯太守傳，霍小玉傳之類，其敘寫的綿密美麗，其題材之宛曲感人，俱爲唐以前所未有，唐以後所少有者。後來的許多小說，劇本——尤其是劇本——都喜把他們取來作爲題材。我們讀了這一冊內所選的短篇作品，不僅感受得他們的本身的文藝價值，且可以知道許多元明人的戲曲或小說的『本事』。

唐人小說，通常分爲左列的四類：

一、別傳（卽史書所不載的軼事）遺聞，如李衛公外傳，東城老父傳，長恨歌傳，太真外傳，高力士傳等。

二、戀愛的小說（如霍小玉傳，柳氏傳，會真記，李娃傳之類。）

三、劍俠的故事（如虬髯客傳，紅線傳，崑崙奴傳，聶隱娘傳之類。）

四、神怪的故事（如南柯記，元無有，柯中記，東陽夜怪錄，杜子春傳，靈應傳之類。）

本集所選者，大約都可包括於這四類的大題目之下。第一類的『別傳』，有文藝的價值的極少，本冊只選了二三篇，如李衛公別傳之類，毫沒有可使人感動的地方的作品，都割捨了。第二類的戀愛小說，是最可愛的，差不多所有較好的，本集都已收入了。第三類的劍俠故事，敘寫得很活躍的作品也不少。第四類的神怪故事，太多了，本集不能收集得許多，只揀了最好的幾篇選入。

唐人小說，開始於古鏡記及白猿傳，然直至天寶之後，作者始盛。如著名的『傳奇』作者，元稹，白行簡，陳鴻，李公佐，蔣防，沈亞之，沈既濟，牛僧孺等，都是生在元和會昌前後的。最後的作者則有裴鉞，杜光庭等。

唐人小說所以至唐的後半期才盛者，其原因不外二端。第一，以前的人頗看不起做小說一類的人，稍有聲望的人都不屑去做這一類的東西，然至天寶以後，文壇風尚卻大變了。牛僧孺既以居高位而喜作小說，韓愈，柳宗元，元稹之流的大作家也開始去作毛穎傳，蝨蝨傳，一類的小品文字，及會真記一類的小說。於是當時成爲風氣，作者每喜著筆寫幽怪，戀情或豪俠的故事，以相傳誦，於是小說作家便盛極一時。第二，開元天寶的故事，流傳民間者，多爲人所豔稱所樂聞。於是文人便載筆以記之。當時藩鎮專橫，官吏貪虐，刺客亦多。於是國法之所不能制裁者，便有人希望能有一種來去無蹤的劍俠以制裁之。這便是劍俠故事的創造的大原因。又那時選舉不公，文士多不平之氣，於是南柯太守傳，枕中記一類的鄙夷仕宦富貴的小說以及靈應傳一類的敘述第二世界的榮華顯赫的作品便應運而生。

唐人小說，大都爲太平廣記，唐代叢書，龍威秘書，古今逸史所采錄。唐代叢書

諸書，謬誤極多，惟太平廣記成於北宋人之手，最爲可靠，故本書所選，大都依據於廣記。

編者 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中國短篇小說第一集目錄

古鏡記.....	王 度(一)
補江總白猴傳.....	無名氏(一二)
鶯鶯傳.....	元 稹(一六)
李娃傳.....	白行簡(二五)
三夢記.....	白行簡(三六)
長恨歌傳.....	陳 鴻(四〇)
東城老父傳.....	陳 鴻(四七)
霍小玉傳.....	蔣 防(五二)
南柯太守傳.....	李公佐(六二)
謝小娥傳.....	李公佐(七二)